

雲林縣正心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段考時間表

5 月 20 日 (星期三)	高 二		高 一		國二	國一
	自然組	社會組	普通班	音樂班		
08:00-09:10	化學	地理	國文	國文	物理	英會
09:30-10:30	英聽	英聽	生物(地科)	自習	自習	自習
10:50-12:00	寫作測驗 (10:40 開始)		地理	地理	國文	國文
12:00-12:30	午 餐					
12:30-12:50	打 掃 時 間					
12:50-13:20	午 休					
13:30-14:30	國文	國文	自習	自習	地理	自習
14:50-16:00	數學	數學	歷史	公民與社會	數學	生物

5 月 21 日 (星期四)	高 二		高 一		國二	國一
	自然組	社會組	普通班	音樂班		
08:00-09:10	生物	公民與社會	化學(物理)	自習	英語(聽)	社會科
09:30-10:30	公民與社會	地科	自習	自習	公民	自習
10:50-12:00	物理	歷史	英文	英文	歷史	英語(聽)
12:00-12:30	午 餐					
12:30-12:50	打 掃 時 間					
12:50-13:20	午 休					
13:30-14:30	地科	生物	公民與社會	自習	自習	自習
14:50-16:00	英 文 (14:40 開始)		數學	數學	化學	數學

1. 第一節考試前十分鐘將響預備鈴，教室抽屜與椅子下方須淨空，請同學將書包整齊排列在走廊上，並進到考場準備考試。
2. 每節未滿 40 分鐘，禁止學生離開考場(第 40 分鐘門鈴聲會響)，每天的第三節及第五節取消提早交卷。
3. 考試結束鐘響即應停筆，並靜候監考老師清點考卷無誤後，方可離開教室。
4. 請按考試規則應試，手機、智慧型手錶禁止帶入考場，段考期間違反考場規則，依規定論處。(考試規則、段考學生座位表請參閱學生手冊 P1、P2)
5. 考卷發在教務處，收在印刷室。
6. 部份科目採電腦讀卡，請同學攜帶 2B 鉛筆作答。
7. 國一英會考試請依段考試卷封面規定時間鈴響後發卷，並請依封面規定方式收卷。

教學組: 專任教師張裕旻

教務主任: 教務主任羅婉萍

教學組長潘金定